

证券代码：870426

证券简称：普英特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普英特高层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蒯文龙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普英特高层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85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实施时间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 9 月 16 日，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》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，即 2020 年 11 月 16 日前实施完毕。因公司前期相关资金准备安排未到位，权益分派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11 月 16 日前实施完毕。

现预计相关资金可以落实到位，除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时间调整外，原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保持不变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公告编号 2020-031）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，公司将尽快择机实施本次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8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普英特高层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普英特高层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26 日